

中共绍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委员会文件

绍卫党〔2021〕65号

中共绍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委员会关于公布 绍兴市第二批“五星三名”示范医院的通知

各区、县（市）卫生健康局党（党工）委，市级各公立医院党组织：

2021年，全市各公立医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按照市委推进基层党建全域提升的总体部署，扎实开展“五星示范、三名强医”创建活动，将党建统领作用融入医院的治理体系，促进了医院高质量发展。根据《关于加强党建引领开展“五星示范、三名强医”全力推进健康绍兴建设的实施意见》（绍卫党〔2019〕12号）、《绍兴市公立医院“五星示范、三名强医”评价验收管理办法》（绍卫党〔2020〕27号），经医院自评申报，区、县（市）卫生健康局

初审，市卫生健康委实地考察验收，综合评定绍兴市第七人民医院等 12 家单位为第二批绍兴市“五星三名”示范医院，现予公布。

希望第二批“五星三名”示范医院再接再厉，奋发有为，进一步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全市各公立医院要以“五星三名”示范医院为榜样，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更好的提供优质高效医疗服务，交出疫情防控和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发展的高分报表，为高质量建设健康绍兴、共同富裕示范区的市域范例贡献力量。

附件：绍兴市第二批“五星三名”示范医院名单

中共绍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

绍兴市第二批“五星三名”示范公立医院 名单

绍兴市第七人民医院

绍兴市口腔医院

越城区人民医院

柯桥区中医医院

上虞中医医院

上虞妇幼保健院

上虞第二人民医院

诸暨市第二人民医院

诸暨市第六人民医院

诸暨市妇幼保健院

诸暨市中心医院

嵊州市妇幼保健院